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方建中）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及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

本人方建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生，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教授，拥有律师执业资格。2002 年 1 月起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任教；2012 年 8 月至 2019 年 9 月曾任杭州初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7 月 20 日起担任杭州远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0 月起担任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浙杭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及我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 或以上或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没有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本人不曾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

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并在履职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24 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本人秉持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主动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会议正确、科学地决策发挥积极作用。本人出席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方建中	7	7	0	0	否	1

本人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表示赞成，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存在对公司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形。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本人在公司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在 2024 年履职情况如下：

提名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1	1

1. 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及提名委员会委员，本年度共参与 1 次提名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提出了专业意见，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责。在履职过程中，本人始终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审查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专业背景，确保提名程序公开、透明，符合公司治理要求和股东利益。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召开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和监督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本人对上述重大事项进行深入了解与讨论，并在独立、客观、审慎的前提下行使表决权，对各项议

案均无异议。

（四）沟通交流情况

1、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及监督作用。

2、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本人积极关注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认真审阅每一个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

本人不断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始终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进一步提高专业水平，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提高决策能力，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起到应有的作用。

3、与中小股东沟通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恪尽职守，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认真聆听中小股东发言和建议，热心回复中小股东的提问，在决策过程中亦注重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另外，公司日常采用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等多重渠道与中小股东保持沟通，并将相关意见建议向本人转述和交流。

4、在公司进行现场工作情况

在任职期间，本人利用参加公司股东大会等相关会议的机会，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交流，听取了公司管理层有关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的汇报。同时，通过电话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等保持密切联系，

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动态，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并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自聘任以来，本人 2024 年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为 6 天。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1、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

任职期内，公司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上述报告均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

2024 年任职期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且薪酬方案科学、合理，符合行业薪酬水平与公司实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忠实勤勉

义务，审议公司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的沟通，促进公司的发展和规范运作，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此，谨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与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2025 年，本人将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贡献力量，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与公司保持密切沟通与合作，共同促进公司的发展；继续加强学习，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完毕，谢谢！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方建中：_____

2025 年 4 月 8 日